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5-031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自 2025 年 9 月 12 日以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 30.50%，股票涨幅明显偏离同行业及上证指数，但是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 1.338，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所属中上协大类“房地产”的行业市净率为 0.91，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 鉴于近日公司股票剔除大盘和行业整体影响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自 2025 年 9 月 12 日以来，本公司股票累计涨幅 30.50%，股票涨幅明显偏离同行业及上证指数，但是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 1.338，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所属中上协大类“房地产”的行业市净率为 0.91，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6,179.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07%，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3,612.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1.52%，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984.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7.1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9 日、2025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不存在除前期已披露事项外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三、其他风险提示

鉴于近日公司股票剔除大盘和行业整体影响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七日